

乌鲁木齐市财政局 文 件

乌财科教〔2019〕6号

关于拨付 2019 年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 (第二批) 补助资金的通知

市教育局，各区（县）财政局：

根据《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下达 2019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财科教〔2019〕30 号）及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拨付 2019 年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第二批）补助资金的通知》（新财教〔2019〕58 号），以及 2018 年教育事业统计数据，现拨付你单位、区（县）补助资金 1,687.37 万元，其中：公用经费 1,408.28 万元（详见附件 1），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279.09

万元（详见附件2）。支出列“205 教育支出”相关科目。为加强资金管理，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各区（县）收到资金后及时拨付，确保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公用经费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及时拨付。并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城乡义务教育“两免一补”资金管理办法》（新财教〔2018〕251号）的要求，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切实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从2019年秋季学期起，国家将义务教育阶段建档立卡学生以及非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家庭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等四类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纳入生活补助范围。请各区（县）落实好“两免一补”政策，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提高资助精准度。

三、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要求及《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5〕163号）相关要求，参照自治区财政厅随文下达你单位、区（县）绩效目标（详见附件3、4），请你单位根据2019年获得的全年补助额度，对本单位的全年绩效目标进行调整，并于收到文件20日内报送市财政局、市教育局。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项目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和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确保年度目标如期实现。

四、请你单位按照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财政专项

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41号)的要求,认真填报《乌鲁木齐市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跟踪反馈表》(附件5),并在资金拨付第二个月月初第2个工作日内反馈我局。

附件:1.2019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公用经费(第二批)分配表

2.2019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第二批)分配表

3.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公用经费绩效目标表

4.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绩效目标表

5.乌鲁木齐市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跟踪反馈表



2019年6月11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抄送:市审计局, 本局预算处、国库处。

乌鲁木齐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9年6月12日印发

2019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公用经费(第二批)分配表

	2018年学生数			其中: 寄宿生				其中: 随班就读学生				其中: 不足百人的小规模学校				本次下达中央资金(万元)		
	合计	小学	初中	小学寄宿生	小学城市寄宿生	初中寄宿生	初中城市寄宿生	小学随班就读	初中随班就读	小学小规模校数	小学小规模学校数	初中小规模校数	初中小规模学校数	特殊教育学生				
															288480		199188	89018
乌鲁木齐市	57381	46554	10787				42	18						40				
天山区	48966	37098	11860			6	21	10						8				179.22
沙依巴克区	54688	42840	11846	235		290	21	13						2				316.64
新市区	28403	21333	7070	370		35	36	14										181.52
水磨沟区	21209	14775	6434	63		37	46	7										196.76
头屯河区	3196	2301	895	721		428	2	1										25.87
达坂城区	43638	30333	13233	49		1378	43	20						72				404.71
米东区	5592	3954	1638	267		451	17	7										
乌鲁木齐市	25407		25255			7951								152				103.56
乌鲁木齐市第一中学	403		403															1.58
乌鲁木齐市第二中学	1576		1576															6.18
乌鲁木齐市第五中学	1194		1194															3.75
乌鲁木齐市第八中学	920		920															3.37
乌鲁木齐市第十二中学	1831		1831			251												7.38
乌鲁木齐市第十三中学	2194		2194															8.61
乌鲁木齐市第十五中学	2402		2402			2016												11.04
乌鲁木齐市第十六中学	2783		2783															10.92
乌鲁木齐市第三十六中学	520		520			71												1.63
乌鲁木齐市第五十八中学	2585		2585			2025												11.76
乌鲁木齐市第六十六中学	3377		3377			2388												15.16
乌鲁木齐市第六十七中学	1559		1559			1159												7.04
乌鲁木齐市第六十八中学	683		683			13												2.69
乌鲁木齐市第七十中学	1854		1854			28												7.06
乌鲁木齐市第一百三十中	488		488															1.92
市体育运动学校普教部	886		886															3.47
乌鲁木齐市盲人学校	54													54				
乌鲁木齐市聋人学校	98													98				

附件2:

2019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第二批）分配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其中：寄宿生				其中：随班就读学生		特教学生	此次下达中央资金
	小学寄宿生	小学城市寄宿生	初中寄宿生	初中城市寄宿生	小学随班就读	初中随班就读		
乌鲁木齐市	1719	196	10094	9727	184	53	464	279.09
天山区	15	15	220	220	52	8		4.45
沙依巴克区	0		330	330	17	2		6.38
新市区	180	180	5620	5620	30	5		110.98
水磨沟区	430		63	63	32	8		15.43
头屯河区	0		0		26	8		0.00
达坂城区	430	1	362	9	3	2		28.95
米东区	126		3030	3016	15	11		63.05
乌鲁木齐县	538		469	469	9	7		26.85
乌鲁木齐市直	0		0			2	464	23.00
乌鲁木齐市盲人学校 (乌鲁木齐推拿职业学校)							54	8.17
乌鲁木齐市聋人学校							98	14.83

